

# 濮阳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濮污普办〔2018〕37号

---

## 关于开展濮阳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入户调查阶段市级质量核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保障我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阶段工作质量，我办计划于12月3日起开展濮阳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阶段市级质量核查工作，请各县（区）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普查工作办主任蔡存现、副主任赵万里带队，工作办全体成员参加，分赴各县（区）对入户调查阶段数据采集工作开展市级质量核查。

二、各县（区）要按照《转发河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阶段质量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濮污普办〔2018〕34号）要求，结合当地工作实际，对入户调查工作进行全面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自查报告电子版报市普查办。

三、各县（区）要做好相关文件、资料档案的整理工作，按照文件资料内容分门别类，整理备查，尤其要做好数据佐证材料的收集工作，做到“一企一档”（资料整理参考）。

联系人：市普查工作办 于彦婷

联系电话：0393-6106690

附件：资料整理参考



## 附件

### 资料整理参考

1. 普查员按照《入户调查重点核证指标》（《关于加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质量控制工作的通知》P11页附2）做好污染源普查佐证资料收集归档，佐证资料宜多不宜少。《入户普查企业需提供的资料清单》见附表1。

2. 对于不能按附表1提供资料清单的企业，无物料消耗记录、原辅材料凭证、生产记录等台账资料的企业，建议参考附表2要求普查对象填报相关数据，并签字盖章（无章需签名并按手印）。大家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对附表2进行优化。

3. 每个普查对象应填报普查相关资料交接记录。见附表3。附表3为《关于印发河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数据质量溯源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豫污普办〔2018〕41号）附件。

4. 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对象负责人应填写《入户调查数据质量控制清单》，见附表4。附表4为《关于加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质量控制工作的通知》P10页附1。

5. 普查指导员现场复核普查报表后，应参照《入户调查数据质量控制清单》填写复核结果，见附表4。

6. 数据审核时建议填写数据审核记录表，记录内容建议参考《入户调查数据质量控制清单》中1-4项内容，数据审核记录表可自行设计。

附表 1

## 入户普查企业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3	水平衡图
4	生产工艺流程图复印件（需标出废水废气产生的工艺段，另外每个生产工艺流程图需注明对应的产品名称）
5	2017 年企业主要产品名称及产量清单（如企业有多种生产工艺，则产品产量需根据不同生产工艺进行罗列）
6	2017 年主要原、辅材料名称及用量清单
7	2017 年产品生产总值
8	排污许可证年度执行报告（2017 年）（国家排污许可证发放的需提供）
9	环统数据（2017 年度）（需从系统里截屏保存）
10	在生产项目环评、现状评价报告及批文（批文复印件）
11	验收报告及意见
12	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设计方案
13	废水处理设施及对应的排放口
14	2017 年度水费单及用水总量
15	2017 年度内废水处理总量、排放总量、回用水总量
16	废气治理设施名称和个数及对应的排放口
17	2017 年度各废气排放口废气排放量
18	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危险废物台帐
19	2017 年废水、废气在线监测数据（每日监测数据电子版汇总表）
20	2017 年度废水、废气第三方监测报告（复印件）
21	2017 年废水、废气监测监测报告（复印件）
22	2017 年度危废处置协议、转移联单（复印件）
23	2017 年度固废产生与处理的台帐或发票等
24	2017 年燃料名称及用量
25	2017 年度电费单及用电总量
26	厂内移动源的铭牌信息（叉车、铲车、观光车等）、数量、能源消耗量
27	储罐的设计文件或铭牌（储罐类型、容积、个数、年周转量、年装载量、储存物质）

序号	资料名称
28	企业风险评估报告
29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0	LDAR 检测报告（有则提供）
31	锅炉设计文件
32	碳排放报告
33	清洁生产审核报告

附表 2

### 普查对象台账数据补充详单

普查对象（盖章）：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详细内容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郑重承诺：该表是在无任何数据凭证下，按照实际情况估算的指标内容或数据。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附表 3

### 普查相关资料交接记录

普查对象（盖章）：

交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资料名称	份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总份数：		

提供者（签字）：

提供者身份选择（打“√”）

普查对象、普查员、普查指导员、普查机构、其他

接收者（签字）：

接收者身份选择（打“√”）

普查对象、普查员、普查指导员、普查机构、其他

附表 4

## 入户调查数据质量控制清单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编号	质量控制检查		是	否
1	完整性		—	—
1.1	是否按照污染源属性和行业类别填报报表			
1.2	是否完整填报基本信息、生产活动水平数据			
2	规范性		—	—
2.1	数据填报是否符合指标界定			
2.2	排放量核算口径、方法是否规范正确			
2.3	产排污环节是否完整覆盖			
2.4	核算采用的数据是否准确可靠			
2.5	是否规范填报零值、空值和极小值			
2.6	零值、空值和极小值填报是否符合填报要求			
3	一致性		—	—
3.1	填报信息与台账资料是否一致			
3.2	录入数据与报表数据是否一致			
4	合理性		—	—
4.1	是否填报了合理的活动水平信息			
4.2	是否通过计算机审核，不通过的是否进行了备注			
5	计算准确性		—	—
5.1	是否选用了正确的计算参数			
5.2	参数和污染物计算是否正确			
<p>以上信息普查单位负责人现场核 验，确认无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p>以上信息核验无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普查员：  年 月 日</p>		

